

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属鄠邑区水务局二级事业编制单位，单位位于滨河北路北段，其主要职责是实施水政监督工作，及时发现、查处各类水事违法行为，依法办理水事案件等执法工作，维护全区正常水事秩序。

（一）主要职责

履行水政监察工作职责，及时发现、查处各类水事违法行为，依法办理水事案件等执法工作，维护全区正常水事秩序。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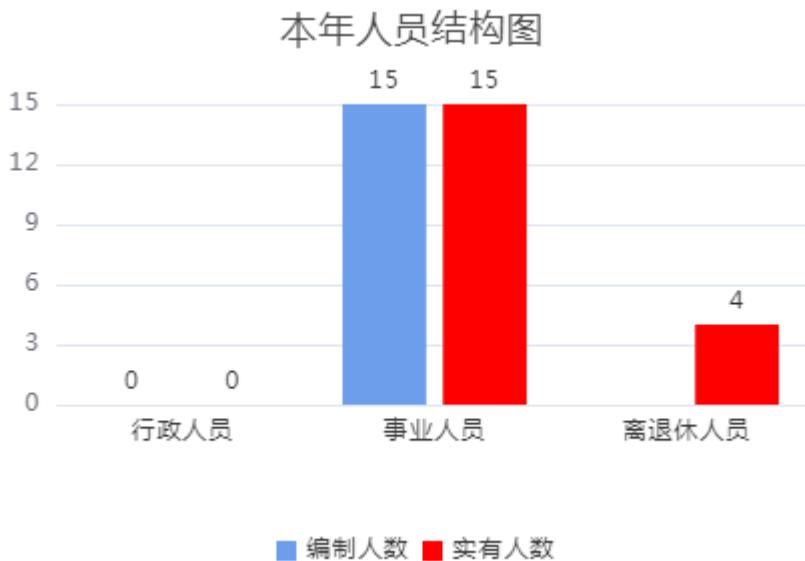
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无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鄠邑区水务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5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5人；实有人员15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15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10.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100.86万元，下降32.43%，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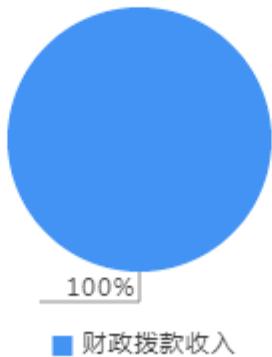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10.1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0.1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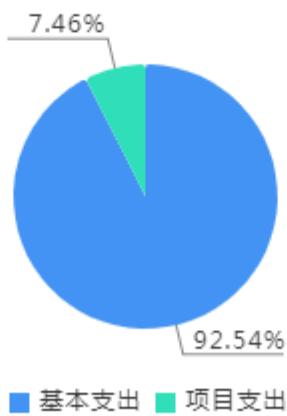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10. 1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4. 48万元，占92. 54%；项目支出15. 68万元，占7. 46%。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10. 1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95. 86万元，下降31. 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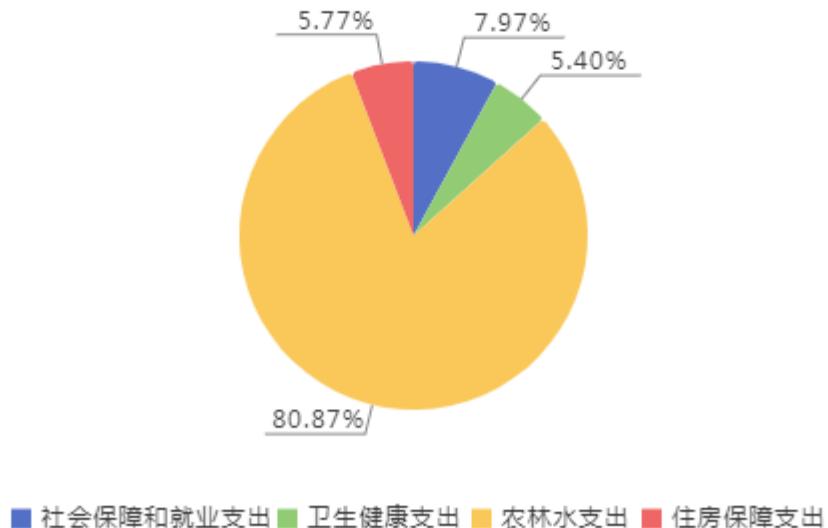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66.80万元，支出决算210.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8.7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95.86万元，下降31.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50万元，支出决算0.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5.35万元，支出决算16.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7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25万元，支出决算0.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9.38万元，支出决算5.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2.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

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8.57万元，支出决算5.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执法监督（项）。年初预算203.73万元，支出决算169.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4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9.01万元，支出决算12.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4.4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8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4.5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43万元，支出决算0.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业务量较上年减少。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0.43万元，支出决算0.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用于：本单位因机构改革从9月份被撤销，业务量较上年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有公务用车相关费用支出但无车辆资产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因机构改革被撤销，车辆等固定资产已转入新单位。实际：其中：行政执法车辆1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保障了单位人员工资福利；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及基本职能的实现；提高了基层法治建设，保障了鄂邑区水利事业的顺利开展。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政执法检查工作经费一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5.6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9，全年预算数210.16万元，全年执行数210.1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了单位人员工资福利；保障了单位正常运转和单位基本职能的实现；严格执行水政监察职责，维护水事秩序，保障水利事业的顺利发展，保障了国家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业务工作创新有待加强。职工学习时间相对较少。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主动学习水法律、法规，进一步提高执法能力，严格履行水政监察职责，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发展。

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水政执法检查工作经费一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水政执法检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5.68万元，全年执行数15.6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积极推进基层法治建设，认真履行水政监察工作职责，及时发现、查处各类水事违法行为，维护正常水事秩序，采用非常时期高频率、高密度不定时巡查。不断加大节约用水工作宣传力度，普及节水型社会建设知识，提高社会节水意识。保障国家资源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发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执法人员配备相对薄弱，水政执法范围点多面广，在全面展开打击违法行为工作中，执法力度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加强学习，全面提高执法队伍综合素质，增强队伍法制化、制度化、程序化，不断提高水政执法业务水平，严格履行水政监察职责。

区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水政大队2024年执法检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鄠邑区水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31.5	15.68	15.68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5	15.68	15.68	—	100%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100%	
	其他资金		0	0	0	—	1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推进基层法治建设，严格履行水政监察职责，依法办理全区水事案件和河道违法行为的执法工作，维护水事秩序，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发展，保障国家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严格履行水政监察职责，已按要求完成执法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指标	水政执法范围	全区	全区	10	10	
		质量 指标	维护鄠邑区水事秩序，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开展，保障河道行洪畅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合格	合格	10	10	
		时效 指标	水政执法时效	2024年	2024年	10	10	
		成本 指标	控制水政执法检查经费	15.68万元	15.68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保障鄠邑区水利事业顺利开展，保障河道行洪畅通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98%	100%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国家资源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实施水政监察，进行水事案件查处。	98%	100%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维护水事秩序，保障水利事业顺利发展	99%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保障河道行洪畅通和人民生命及财产安全，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目标责任。	99%	10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2024年9月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因机构改革撤销，人员等并入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488105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69.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2.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16	本年支出合计	57	210.1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10.16	总计	60	210.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16	210.1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	1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0	16.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3	0.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7	16.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4	0.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4	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5	1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5	11.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	5.47						
213	农林水支出	169.95	169.95						
21303	水利	169.95	169.95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9.95	169.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2	1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2	12.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2	12.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0.16	194.48	15.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	1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0	16.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3	0.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7	16.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4	0.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4	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5	1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5	11.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	5.47				
213	农林水支出	169.95	154.26	15.68			
21303	水利	169.95	154.26	15.68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9.95	154.26	1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2	1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2	12.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2	12.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0.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4	16.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35	11.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69.95	169.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12	12.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0.16	210.1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10.16	合计	64	210.16	210.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0.16	194.48	15.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4	16.7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60	16.6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43	0.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17	16.1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4	0.1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14	0.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5	11.3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5	11.3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8	5.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47	5.47	
213	农林水支出	169.95	154.26	15.68
21303	水利	169.95	154.26	15.68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9.95	154.26	15.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12	12.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12	12.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12	12.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5.66	30201	办公费	0.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17	30202	印刷费	0.8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2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59	30205	水费	0.1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7	30206	电费	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8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4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4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0.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89.91			公用经费合计				4.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鄠邑区污水管理中心（原西安市鄠邑区水政监察大队）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43		0.43		0.43					
决算数	0.43		0.43		0.4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